

湯瑪凱約翰福音小組研經集

第一課：道就是神 (約一 1-18)

簡介

約翰福音的焦點是甚麼？為甚麼若想瞭解耶穌是誰，約翰福音會是如此重要的一把鑰匙？馬太描述耶穌帶著彼得、雅各和約翰，領他們悄悄地上高山。耶穌在他們面前改變了形象，有一朵明亮的雲彩籠罩他們，雲中有聲音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你們要聽祂。**」(太十七 5) 父神吩咐這三位門徒要傾聽並順服基督所說的話。之後在耶穌所給的大使命中，我們發現祂告訴所有的門徒「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我吩咐你們的一切，都要教導他們遵守。」(太二十八 20) 如果有甚麼時候，教會必須認真傾聽基督所說的話，那就是今日了。我們急需基督所說的話，來照亮我們目前這個因罪惡而變成漆黑的世界。約翰一再地把我們的注意力引向下面這個問題：「耶穌到底是誰？」我喜歡教導約翰福音，就是因為這個特別強調出來的重點。約翰福音和另外那三卷對觀福音(馬太、馬可、路加) 最大的差別在於：前三卷福音書更多聚焦於耶穌的工作和教導；然而，約翰福音卻更多聚焦於耶穌這個人是誰。

由於約翰福音最遲才寫成(大約是在主後九十幾年)，所以約翰大概讀過三卷對觀福音書的內容；於是，他選擇完全不去提耶穌一生中的某些重要事情，就像祂的出生、受洗、曠野中四十天受魔鬼的試探、客西馬尼園中的禱告與掙扎、祂的升天、趕鬼還有所說的各種比喻，等等。可是另一方面約翰卻收錄了一些其他福音書沒有講到的事，就像迦拿的婚筵中耶穌把水變成酒的第一個神蹟(約二 1-11)；醫治迦百農一個大臣的兒子(約四 46-54)；醫好畢士大池邊一個病了三十八年的人(約五 1-9)；醫治一個生來瞎眼的人(約九 1-7)；使拉撒路從死裡復活(約十一 38-44)和第二次捕到滿網大魚的神蹟(約二十一 4-6)。約翰所強調的觀點在於指出耶穌來自天上，因而顯明祂乃是神。約翰帶著一個目的來寫他的福音書，重點是要證明耶穌就是基督，神所應許的那位彌賽亞。他在書末寫出了整卷書的關鍵句，說：

「耶穌在門徒面前還行了許多別的神蹟沒有記在這書上，但把這些事記下來，是要你們信耶穌是基督，是神的兒子，並且使你們信了，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約二十 30-31)

這也就是我們往前讀整卷約翰福音書時所要強調的重點，好叫我們可以將自己浸透於耶穌這個人是誰，以及祂今日要對我們說些甚麼話，這一類的事情之上。

涉及溝通的暖身問題：你與家中的某個親人使用甚麼暗號彼此溝通？是用一種眼神、一聲咳嗽、頭往旁邊一斜、捏一下或者踢一腳？或者與某個你所愛的人如何不用語言來傳達信息？

暖身問題的另一選項：你有沒有說過甚麼愚不可及或者叫你大大出醜的話，使你恨不得當時有個地洞讓你可以鑽進去？說出來彼此分享吧。

溝通乃是一件很奇妙又必須的事情，然而溝通會引發各種問題，有時候帶來災難性的結果，但有時候卻妙趣橫生。要溝通一種想法可能會有各種不同的方式，這種情況當你移民到別的國家時特別容易感受得到。當年我從英國來到美國之時就開了幾個這方面的笑話，其中有一個是發生於我初到時，暫住的一對夫婦家裡。那時是冬天，那位先生說他隔天一大早就會起來劈材，因為這是他冬天經常作的運動。我覺得自己作為一個客人，理當助他一臂之力；因此就在他的房門口留下一張紙條，寫著：「如果你需要我，請敲門叫醒我！(knock me up)」後來才發現這紙條鬧了一個大笑話，原來按照美國的俚語 knock me up 還有一個意思，就是「使我懷孕」。反正就是這樣，我們有時候總得從錯誤中學習，不是嗎？

從下面這段經文中，我們看見父神在與我們溝通的事上非常細心。祂在這溝通的事上如此專心，好叫我們可以全然瞭解祂，明白祂乃是差遣自己的獨生子來向我們指明回歸天家的那條道路；事實上，祂付出極大的代價要我們走上這條永生之路。父神不是只打發一個天使來與人類溝通而已，祂乃是親自成為一個人，來把這信息傳達給我們；並且為此付上了祂的一切。

道成了肉身

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這道太初與神同在。萬有是藉著祂造的；凡被造的，沒有一樣不是藉著祂造的。在祂裡面有生命，這生命就是人的光。光照在黑暗當中，黑暗不能勝過光。有一個人名叫約翰，是神所差來的。他來是要作見證，就是為光作見證，使眾人藉著他可以相信。他不是那光，而是要為那光作見證。那光來到世界，是普照世人的真光。祂在世界，世界也是藉著祂造的，世界卻不認識祂。祂到自己的地方來，自己的人卻不接受祂。凡接受祂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祂就賜給他們權利，成為神的兒女。他們不是從血統生的，不是從肉身的意思生的，也不是從人意生的，而是從神生的。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滿有恩典和真理。我們見過祂的榮光，正是從父而來的獨生子的榮光。約翰為祂作見證，大聲說：「這一位就是我所說的：『那在我以後來的，位分比我高，因為祂本來是在我以前的。』」從祂的豐盛裡我們都領受了，而且恩

上加恩。律法是藉著摩西頒布的，恩典和真理卻是藉著耶穌基督而來的。從來沒有人見過神，只有在父懷裡的獨生子把祂彰顯出來。(約一 1-18)

這段經文的開場白：「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這道太初與神同在。萬有是藉著祂造的；凡被造的，沒有一樣不是藉著祂造的。在祂裡面有生命，這生命就是人的光。光照在黑暗當中，黑暗不能勝過光。」講到這位從太初就與神同在的神子，參與了神全部創造同時賦予人生命的工作；箴言中稱呼這位創世以前已有的神子為**智慧**，並且說：「在耶和華創造的開始，在太初創造一切以先，就有了我(智慧)。在亙古、在太初，在未有大地之前，我已經被立；沒有深淵，沒有大水的泉源以先，我已經出生。大山未曾奠定，小山未有以先，我已經出生。那時，耶和華還沒有造大地和田野，也沒有造地上的泥土。祂立定諸天的時候，我在那裡；祂在淵面上界劃地平線的時候，我在那裡；祂上使穹蒼堅固，下使深淵的水泉穩定；祂為海洋定出界限，海水不能越過祂的命令，祂又劃定大地的根基；那時我在祂身邊**作工匠**，每天都充滿喜樂，時常在祂面前歡笑，在祂的大地上歡笑，和世人一同喜樂。」(箴八 22-31) 當撒但迷惑了世人、叫人背逆神而墮落，並且竊奪了神賜給人管理全地的權柄、在屬靈上叫黑暗籠罩大地時，這賦予人生命的光依然在黑暗當中，並讓黑暗不能勝過光。

從亞當到大洪水臨到地上一共約一千五百年的人類歷史當中，祂放進了人類必定蒙救贖的宣告和基本藍圖。只需把亞當到挪亞的家譜名字串連在一起，竟然會構成一個完整的句子，宣告了神的命定。**亞當**的意思是「人」，**塞特**意指「被注定、被指派」，以**挪士**的意思是「致死的、不免一死的」，**該南**的意思是「悲哀」，**瑪勒列**的意思是「可稱頌的神」，**雅列**的意思則為「將要降臨」，以**諾**的意思是「教導」，**瑪土撒拉**的意思是「他的死將要帶給」，**拉麥**的意思是「絕望的、哀傷的人」，**挪亞**的意思是「安慰、安息」。因此全部串連起來就變成：「人是注定不免一死的，這是何等的悲哀。然而，可稱頌的神將要降臨，教導我們。他的死將要帶給絕望的、哀傷的人安慰、安息。」這裡既然講到可稱頌的神將要降臨，教導我們，在文意上「他的死」指的當然就是那位將要降臨可稱頌的神的死，因此我們可以把**瑪土撒拉**名字中**他的死**，自然地更換為「**祂的死**」，這就讓神整句宣告的意義昭然若揭。

從挪亞兒子閃的後代祂開始揀選了亞伯拉罕，又憑著應許從他興起了一個民族以及一位要叫地上的萬國萬民因祂蒙福的後裔；祂既認真又仔細地把祂所要作的事情記錄在聖經上，說：「神在古時候，曾經多次用種種方法，藉著先知向我們的祖先說話；在這末後的日子，卻藉著祂的兒子向我們說話。神已經立祂作萬有的承受者，並且藉著祂創造了宇宙。」(來一 1-2) 這位神的兒子、生命的本源，太初就已與神同在的道，就是神的話，神向人溝通終極的管道；祂本來有神形象，卻不堅持自己與神平等的地位，反而倒空自己，取了奴僕的形象，成為人的樣式(腓二 6-7)。直到今日祂依然渴望跟你與我說話。用一點時間來默想這件事並且牢記在心頭！單只這一個念頭就足以激勵我們花更多時間來禱告，並且操練與祂建立更密契的關係。從他的福音書一開始，約翰就清楚講明基督是誰——祂就是神來到人間，不僅為了指引我們回天家的路，而且更要藉著捨棄自己的生命來叫人得重生並被聖

湯瑪凱小組研經中文譯本由美國葡萄園教會所奉獻而完成，旨在提供華人信徒系列性的小組查經，敬請愛惜使用並保持原作的完整。聖經經文出自呂振中譯本，稍有別於眾所熟悉的和合本經文。

靈更新。約翰告訴我們：「凡接受祂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祂就賜給他們權利，成為神的兒女；他們乃是從神生的。」(約一 12-13)

與別的福音書比較，我們會看見一些很有趣的事。馬太開始他的福音書，說：「大衛的子孫，亞伯拉罕的後裔，耶穌基督的家譜：亞伯拉罕生以撒，以撒生雅各，……這樣，從亞伯拉罕到大衛，一共是十四代；從大衛到被擄至巴比倫的時候，也是十四代；從被擄至巴比倫的時候到基督，又是十四代。」(太一 1-17) 他認真地想證明耶穌是亞伯拉罕的後裔，大衛的子孫。路加指出耶穌是亞當的子孫。(路三 23-38) 然而約翰直接切入要點，肯定耶穌的神性，使用一句類似創世記的表達方式：「起初神創造天地。」(創一 1) 而更超越地說：「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這道太初與神同在。」(約一 1) 啟示錄清楚指明，「我觀看，見天開了。有一匹白馬，那騎馬的稱為『忠信』和『真實』；祂按著公義審判和作戰。祂的眼睛好像火燄，頭上戴著許多皇冠，祂身上寫著一個名字，這名字除了祂自己沒有人認識。祂身穿一件浸過血的衣服，祂的名字稱為『神的道』。」(啟十九 11-13) 這裡清楚告訴我們，耶穌基督就是「神的道」。

有些人不喜歡耶穌就是神「道成了肉身」這種想法，今日仍有不少人願意承認耶穌是一個好人，一個有智慧的教師或先知，卻不肯承認耶穌是神。就像耶和華見證人的講法，他們不願意承認耶穌的神性，而竄改約翰福音書的「道就是神」成為「道就是一個神」。關於他們這種竄改 Julius Mantey 博士如此說：「就我所知全世界所有的聖經學者，沒有人認可這種譯法。」William Barclay 博士也說：

「這個宗派對於真理刻意的扭曲，可以從他們如何翻譯新約聖經看出。他們把約翰福音第一章第一節翻譯成道就是一個神，這在文法上是完全說不通的。他們作這種事乃是出於說謊者的靈。」

今日有一些人否認耶穌是神，他們說神是獨一的，只有一位神。他們否認神的三位一體性。然而約翰開宗明義，直接宣告：「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

對於一個尋求真理卻不相信耶穌是神的人，你該如何回應？

今日有些人試圖辯駁耶穌的神性而說，耶穌自己從來沒有說過祂就是神。沒錯，耶穌的確沒有到處走、到處說：「你們要聽清楚，我就是神！」然而從祂所說的話和所作的事，可以明顯看出祂認為自己就是神。請看下面幾處經文就能明白，耶穌基督就是神在肉身中的彰顯：

我就是那位我是

當神從焚而不毀的荊棘中告訴摩西，祂要差遣他到埃及法老那裡去，好「把我的人民以色列人從埃及領出來。」摩西對神說：「我到以色列人那裡，對他們

湯瑪凱小組研經中文譯本由美國葡萄園教會所奉獻而完成，旨在提供華人信徒系列性的小組查經，敬請愛惜使用並保持原作的完整。聖經經文出自呂振中譯本，稍有別於眾所熟悉的和合本經文。

說：『你們祖宗的神差遣我到你們這裡來』，他們必問我：『祂叫甚麼名字？』我應該對他們說甚麼呢？」神回答摩西：「我是『自有永有者』(我就是那位**我是**)。」又說：「你要對以色列人這樣說：『那自有者(那位**我是**)派我到你們這裡來。』」(出三 13-14) 有一次耶穌針對猶太人對祂的批評而回應說：

「你們的祖宗亞伯拉罕，因為可以看見我的日子就歡喜，既然看見了，他就很快樂。」猶太人對祂說：「祢還不到五十歲，怎會見過亞伯拉罕呢？」耶穌說：「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亞伯拉罕出生以前，我已經存在了(我就是那位我是)**。」於是他們拿起石頭要打祂。耶穌卻躲起來，從殿裡出去了。(約八 56-59)

在這裡耶穌刻意地使用希臘文中的 EGO AMI (神本身的名字)，來表明自己的身份，猶太人聽懂了，就拿起石頭要打祂，認為祂說了褻瀆神的話，自稱為神。我們必須瞭解這個重要的真理，因為這事件之前稍早耶穌如此說：「你們是從地上來的，我是從天上來的；你們屬這世界，我卻不屬這世界，所以我對你們說，你們要在自己的罪中死亡；你們若不信**我是**(『那一位』，『基督』)，就要在自己的罪中死亡。」他們就問：「祢是誰？」耶穌說：「我不是從起初就告訴你們嗎？關於你們，我有許多事要說，要判斷；但那差我來的是真實的，我從祂那裡聽見的，就告訴世人。」他們不明白耶穌是對他們講論父的事。所以耶穌說：「你們舉起了人子以後，必定知道**我是**(『那一位』，『基督』)，並且知道我不憑著自己作甚麼事；我說的這些話，是照著父所教導我的。那差我來的和我同在，祂沒有留下我獨自一人，因為我常作祂喜悅的事。」耶穌說這些話的時候，就有許多人信了祂。(約八 23-30) 這段經文中重複兩次**我是**之後的括號，在原文中並沒有；和合本中補進『基督』，新譯本中補進『那一位』(申十八 18-19；約一 21) 這樣我們再一次清楚看見，耶穌指明人得救贖的前提在於相信耶穌就是神的兒子，那位自有永有的**我是**。誠如耶穌的宣告：**我是**「道路、真理、生命，如果不是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約十四 6)

你還能想起福音書中另外的我是經文嗎？

讓我們再來讀一段耶穌直接宣稱祂與父原為一的經文。耶穌說：

「我的羊聽我的聲音，我也認識他們，他們也跟隨我。我賜給他們永生，他們永不滅亡，誰也不能把他們從我手裡奪去。那位把羊群賜給我的父比一切都大，也沒有人能把他們從我父的手裡奪去。**我與父原為一。**」猶太人又拿起石頭要打祂。耶穌對他們說：「我把許多從父那裡來的善事顯給你們看，你們因哪一件要用石頭打我呢？」猶太人說：「我們不是因為善事用石頭打祢，**而是因為祢說了僭妄的話；又因為祢是個人，竟然把自己當作神。**」(約十 27-33)

湯瑪凱小組研經中文譯本由美國葡萄園教會所奉獻而完成，旨在提供華人信徒系列性的小組查經，敬請愛惜使用並保持原作的完整。聖經經文出自呂振中譯本，稍有別於眾所熟悉的和合本經文。

注意在此當他們指控耶穌「把自己當作神」，祂並沒有否認、而是默認。耶穌復活之後向門徒顯現；十二個門徒中，有一個稱為「雙生子」的多馬。耶穌來的時候，他沒有和門徒在一起。其他的門徒對他說：「我們已經見過主了。」多馬對他們說：「除非我親眼看見祂手上的釘痕，用我的指頭探入那釘痕，又用我的手探入祂的肋旁，我決不相信。」過了八天門徒又在屋子裡，多馬也和他們在一起。門戶都關上了。耶穌來了，站在他們中間，說：「願你們平安。」然後對多馬說：「把你的指頭放在這裡，看看我的手吧！伸出你的手來，探探我的肋旁！不要疑惑只要信！」多馬對祂說：「我的主！我的神！」(約二十 24-28) 在此當多馬終於認識到耶穌真正是誰，而高呼耶穌是他的神之時，耶穌也沒有否認、而是默認。

既然聖經宣告：「以色列啊，你要聽，耶和華我們的神是獨一的耶和華。」(申六 4)怎麼可能在上段經文以及在「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約一 1) 當中，我們明顯都看見有兩位神出現：神的道(耶穌)和父神？基督徒相信有三位神嗎？

這是一個很好的問題！事實上猶太人幾乎從搖籃的時期就被教導：「以色列啊，你要聽，耶和華我們的神是獨一的耶和華。」(申六 4) 因為這段經文是猶太教的根基，是所有猶太人都必須背誦的；如同每個基督徒都會背誦「神愛世人，甚至把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約三 16) 那樣。因此，當我們向一個猶太人傳講耶穌是彌賽亞時，所遭遇的第一個難關就是：這位猶太人會認為我們所相信的是三位神，而非獨一的真神。因此，在一位虔誠猶太人的心思中，直接的反應就是我們的想法是荒謬又是褻瀆的。然而，當我們弄清楚聖經中原來希伯來文的用字，這方面的困擾就會於無形中消失。請注意上面所引申命記的經文：「以色列啊，你要聽，耶和華我們的神是獨一的耶和華。」其中被譯作「獨一」的那個字乃是 Echad。

Echad 是一個複合一體名詞。意思是說，這個名詞展示出其「一體」性，然而卻由幾個成分來組成。Echad 這個字被使用於丈夫和妻子「二人成為一體」。(創二 24) 當摩西派十二個探子去窺探迦南地，「他們來到以實各谷，從那裡砍下了一根葡萄枝子，上頭只有一掛葡萄，兩個人用槓抬著回來。」(民十三 23) 這裡的「一掛」所用的就是 echad 這個字。還有在「全體會眾共有四萬二千三百六十人。」(拉二 64) 裡面的「全體會眾」所用的也是 Echad 這個字。可是另一方面，當神想要傳達「唯獨一個」的意思時，聖經裡面所用的是另外一個希伯來字 Yachid。例如神為了試驗亞伯拉罕，就對他說：「帶著你的兒子，就是你所愛的獨生子以撒，到摩利亞地去。」(創二十二 2) 亞伯拉罕有兩個兒子，但是神所認定承受亞伯拉罕之應許的，只有他的獨生(yachid)子以撒。當神想要傳達祂的「三位一體」性時，祂是使用了 echad 這個字。使徒約翰告訴我們：「這道太初與神同在。」(約一 2) 那麼，我們在創世記第一章中談到神時，有沒有帶著複數的意涵呢？有。我們看見其中提及：「神的靈(聖靈)運行(孵育)在水面上。」(創一 2) 還有，神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象，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使他們管理海裡的魚、空中的鳥、地上的牲

湯瑪凱小組研經中文譯本由美國葡萄園教會所奉獻而完成，旨在提供華人信徒系列性的小組查經，敬請愛惜使用並保持原作的完整。聖經經文出自呂振中譯本，稍有別於眾所熟悉的和合本經文。

畜，以及全地，和地上所有爬行的生物！」(創一 26) 其中「神」這個希伯來字 Elohim 乃是一個複數的名詞。

那些主張耶穌自己從來沒有說過祂就是神的人，其實忽略了幾處關鍵性的經文，例如：

「接待你們的，就是接待我；接待我的，就是接待那差我來的。」
(太十 40)

耶穌坐下，叫十二個門徒來，對他們說：「誰想為首，就該作眾人中最末的一個，作眾人的僕人。」於是拉過一個小孩子來，叫他站在門徒中間，又把他抱起來，對他們說：「凡因我的名接待一個這樣的小孩子的，就是接待我；凡接待我的，不是接待我，而是接待那差我來的。」(可九 35-37)

腓力說：「主啊，請把父顯示給我們，我們就滿足了。」耶穌說：「腓力，我跟你們在一起這麼久了，你還不認識我嗎？那看見了我的就是看見了父，你怎麼還說『把父顯示給我們』呢？」(約十四 8-9)

你如今已經深信耶穌就是主、就是神，就是那位父所應許、要到世上來的彌賽亞了嗎？請看祂被釘十字架之前的那夜，祂何等勇敢、尊貴地站在公議會面前，任憑他們的誣告和拳打掌摑。最後有兩個人前來，說：「這人說過：『我可以拆毀神的聖所，三日之內又把它建造起來。』」大祭司就站起來，對耶穌說：「祢為甚麼不回答？這些人作證，控告祢的是甚麼呢？」耶穌卻不作聲。大祭司又對祂說：「我指著永生的神要祢起誓，告訴我們祢是不是基督、神的兒子。」

耶穌回答：「我是。但我告訴你們：從今以後，你們要看見人子，坐在權能者的右邊，駕著天上的雲降臨。」(可十四 61-62)

大祭司就撕開衣服，說：「祂說了褻瀆的話，我們還要甚麼證人呢？你們現在聽見了這褻瀆的話，認為怎樣呢？」他們回答：「祂是該死的。」(太二十六 60-66) 當他們聽見耶穌使用了神的名字**我是**，而且明白祂引用但以理眾所公認的彌賽亞預言時，大祭司就撕開衣服，說：「祂說了褻瀆的話，我們還要甚麼證人呢？」

耶穌是神的含意是甚麼？如果祂不是神，那麼含意又是甚麼？

我真正無法測度那位稱自己為「我是」，而且清楚宣告：「父愛我，因為我把生命捨去，好再把它取回來。沒有人能奪去我的生命，是我自己捨去的。我有權把生命捨去也有權把它取回來；這是我從我的父所領受的命令」(約十 17-18) 的耶穌，那位創造宇宙的真神，祂願意替代我的位置而死，以自己的身體承擔了我犯罪所該得的刑罰，祂心中所蘊藏的愛有何等的長闊高深。因此，我在這裡要引用 C.J. Studd 曾說過的話：「如果耶穌基督是神而且為我而死，那麼我為祂所作的犧牲，

湯瑪凱小組研經中文譯本由美國葡萄園教會所奉獻而完成，旨在提供華人信徒系列性的小組查經，敬請愛惜使用並保持原作的完整。聖經經文出自呂振中譯本，稍有別於眾所熟悉的和合本經文。

無論有多大也算不得甚麼。」如果除了耶穌基督替代我的位置好承擔我的罪責而死之外，再也沒有其他的解決之道；那就證明罪有多嚴重，同時也顯明為了讓我得以與神相和又建立與神的關係，我心中因罪而產生的罪咎感必須被排除的這件事，對於神是何等的重要。我們必須盡一切的所能來倚靠聖靈的權能，將罪擺在自己的後面，以餘生尋求並行走在祂的心意中，在凡事上信靠祂、順服祂。

約翰在開頭的幾節經文中，還提出一個非常重要的觀念，說明「萬有都是藉著祂造的；凡被造的，沒有一樣不是藉著祂造的。」(約一 3) 意思是說，耶穌基督乃是創造工作的經手者，在開始的時候，祂就和聖父、聖靈一起工作。除了我們在前面已經引用過箴言第八章的那段經文之外，讓我們再來多看幾處重要的經文：

這愛子是那看不見的神的形象，是首先的，在一切被造的之上。因為天上地上的萬有：看得見的和看不見的，無論是坐王位的，或是作主的，或是執政的，或是掌權的，都是本著祂造的；萬有都是藉著祂，又是為著祂而造的。祂在萬有之先；萬有也一同靠著祂而存在。(西一 15-17)

保羅說：神「要我把基督那測不透的豐富傳給外族人，並且使眾人明白那奧祕的救世計劃是甚麼，這奧祕是歷代以來隱藏在(那位藉著耶穌基督)創造萬有的神裡面的。為了要使天上執政的和掌權的，現在藉著教會都可以知道神各樣的智慧。這都是照著神在我們主基督耶穌裡所成就的永恆的旨意。」(弗三 9-11) 這段經文的英譯本中，詳譯本以及英王欽定本有我們放在括號中的「那位藉著耶穌基督」。

神在古時候曾經多次用種種方法，藉著先知向我們的祖先說話；在這末後的日子，卻藉著祂的兒子向我們說話。神已經立祂作萬有的承受者，並且藉著祂創造了宇宙。(來一 1-2) 這裡的「宇宙」也可譯為：「諸世界」或者「眾世代」。

當你想到那位創造宇宙的真神耶穌基督，竟然呼召你來進入與祂的關係時，你心中會有怎樣的感覺？

關於這事，R. Kent Hughes 如此說：「在一般平均的銀河系中會有一千億顆恆星，而在已知的時空中至少存在了一億個銀河系。愛因思坦相信我們最有效的望遠鏡，頂多只能觀察到理論中的時空之十億分之一罷了。把這些資訊合在一起，這宇宙中恆星的數目至少有 1 的後面擺著 28 個零那麼多！你能夠理解這個數目有多大嗎？我必須承認我真的無法想像得出來。然而，耶穌基督創造了這一切！其實祂不僅創造了這個宏觀的宇宙，祂也同樣創造了一個原子裡面微觀的宇宙。歌羅西書講到：萬有也一同靠著祂而存在。(西一 17) 意思是說祂把原子之內以及原子之外的宇宙，全都維繫在一起。太偉大了，不是嗎？」(註 1：R. Kent Hughes，講道系列：約翰福音。Crossway 出版社，第 17 頁)

如果這事實還不夠叫你驚奇得瞠目結舌，約翰繼續他所得到的啟示，說：「在祂裡面有生命，這生命就是人的光。光照在黑暗中，黑暗不能勝過（或作瞭

湯瑪凱小組研經中文譯本由美國葡萄園教會所奉獻而完成，旨在提供華人信徒系列性的小組查經，敬請愛惜使用並保持原作的完整。聖經經文出自呂振中譯本，稍有別於眾所熟悉的和合本經文。

解、接受)光。」(約一 4-5) 祂看見我們靈魂中的黑暗，就來給我們光。直到我們願意就近基督，我們內在的本性、就是我們的靈，因著我們罪的緣故既是黑暗、又是死的。神早已在伊甸園中吩咐亞當說：「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你都可以吃；只是那知善惡樹的果子，你不可吃；因為你吃的時候，你必要死。」(創二 16-17) 然而人聽從了魔鬼透過蛇的引誘，沒有聽從並順服神，於是罪就進入了世界，死也隨之而來。保羅說：

你們因著自己的過犯和罪惡，**原是死的**。那時你們在過犯和罪惡中行事為人，隨著時代的潮流，也服從空中掌權的首領，**就是現今在悖逆的人身上運行的靈**。我們從前也都和他們在一起，放縱肉體的私慾，隨著肉體和心意所喜好的去行；我們與別人一樣，生來都是可怒的兒女。然而神滿有憐憫，因著祂愛我們的大愛，就在我們因過犯死了的時候，使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你們得救是靠著恩典)，又使我們在基督耶穌裡，與祂一同復活，一同坐在天上，為的是要在將來的世代中，顯明祂在基督耶穌裡賜給我們的恩典，是多麼的豐盛。**你們得救是靠著恩典，藉著信心。這不是出於自己，而是神所賜的(神的禮物)；這也不是出於行為，免得有人自誇。我們原是神所作成的(神的傑作)，是在基督耶穌裡創造的，為的是要我們行各樣的善事，就是神預先所安排的。**(弗二 1-10)

正如保羅在上引經文中所分析的，我們從前也都活在魔鬼所掌控的黑暗中，放縱肉體的私慾，隨著肉體和心意所喜好的去行，生來都是可怒的兒女。我們既然同有血肉之體，祂自己也照樣成為血肉之體，為要藉著死，消滅那掌握死權的魔鬼，並且要釋放那些因為怕死而終身作奴僕的人(來二 14-15)。靠著神的恩典，藉著我們從神所得在基督裡的信心，聖靈重生了我們，叫我們得到祂那復活的生命；彼得如此描述：「神以祂神聖的能力，因著我們確實認識那位用自己的榮耀和美善呼召我們的，把一切有關生命和敬虔的事，都賜給了我們。藉著這些，祂把又寶貴又極大的應許賜給我們，好叫你們既然逃脫世上因私慾而來的敗壞，就可以分享神的本性。」(彼後一 3-4) 經上也是這樣記著說：「第一個人亞當成了有靈的活人，末後的亞當成了叫人活的靈。」(林前十五 45)

這樣，男人、女人或者小孩如何從神領受基督那復活的生命與光呢？

基督是那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上的人。(約一 9) 然而可悲的是，祂來到世界，世界也是藉著祂造的，世界卻不認識祂。祂到自己的地方來，自己的人卻不接受祂。(約一 10-11) 好消息是：

「**凡接受祂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祂就賜給他們權利，成為神的兒女。他們不是從血氣生的，不是從情慾生的，也不是從人意生的，乃是從神生的。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滿有恩典和真理。我們見過祂的榮光，正是從父而來的獨生子的榮光。**」(約一 12-14)

湯瑪凱小組研經中文譯本由美國葡萄園教會所奉獻而完成，旨在提供華人信徒系列性的小組查經，敬請愛惜使用並保持原作的完整。聖經經文出自呂振中譯本，稍有別於眾所熟悉的和合本經文。

耶穌後來親自解釋這種從神而生的過程，說：「我實實在在告訴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從肉身生的就是肉身，從靈生的就是靈。你不要因為我對你說『你們必須重生』而感到希奇。風隨意而吹，你聽見它的響聲，卻不知道它從哪裡來，往哪裡去；凡從聖靈生的，也是這樣。除了那從天上降下來仍舊在天上的人子，沒有人升過天。摩西在曠野怎樣把銅蛇舉起，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使所有信祂的人都得永生。」(約三 3，5-8，13-15) 這裡我們清楚看見這種從神而生的過程，其實就是被生入神國度的過程；正如聖經所說：「祂救我們脫離了黑暗的權勢，把我們遷入祂愛子的國裡。我們在愛子裡蒙了救贖，罪得赦免。」(西一 13-14)

也因為這緣故，既然這個過程是純粹出於神超然的作為，所求於人這方面的回應就是接受、相信，以及信靠、順服，可見任何人，不分男女老幼、智愚貧富，全都可以支取。透過一些偶發的事件，耶穌解釋了幾個很重要的真理。有人帶著小孩子來到耶穌跟前，要祂撫摸他們；門徒卻責備那些人。耶穌看見了就生氣，對門徒說：「讓小孩子到我這裡來，不要禁止他們，**因為神的國是屬於這樣的人的**。我實在告訴你們，**凡是不像小孩子一樣接受神的國的，絕對不能進去**。」於是耶穌把小孩子抱起來，為他們接手祝福。耶穌又開始祂的行程。那時，有一個人跑過來，跪在祂面前，問祂說「我當作甚麼才可以承受永生？」既然知道他從小就已遵守神的誡命，耶穌就愛他，對他說：「你還缺少一件：去變賣你所有的，分給窮人，就必定有財寶在天上，而且你要來跟從我。」那人聽見這話，就變了臉色，憂憂愁愁地走了，因為他的財產很多。耶穌周圍觀看，對門徒說：「富有的人要進神的國，是多麼難哪！駱駝穿過針眼，比有錢的人進神的國還容易呢！」門徒就更加驚奇，彼此說：「這樣，誰可以得救呢？」耶穌看著他們，說：「在人不能，在神卻不然，因為在神凡事都能。」(可十 13-16，21-27)

可能你們當中已經有一些人領受了這個永遠的生命，是嗎？從你得到重生之後，你的生活產生了怎樣的改變呢？請彼此分享接受基督的故事。

接受基督而得到重生，或者說從神而生，並非到教會去就會發生的。約翰解釋說，從神而生並非因為你出生於基督徒的家庭就會發生，「不是從血統生的」；從神而生並非出於肉體的行為，「不是從肉身的意思生的」；也並非因為你與基督徒的家庭結婚就會發生，「不是從人意生的」。接受基督要求我們放棄自己的一切所有和所是，而把自己交在祂的手中。耶穌講了下面這樣的比喻，說：「天國好像藏在田裡的寶貝，有人發現了，就把它藏起來，高高興興地離去，變賣了他的一切，來買那田地。天國好像一個商人，搜羅寶貴的珍珠。他發現了一顆極貴重的珍珠，就離去，變賣了他的一切，來買那顆珍珠。」(太十三 44-46)

約翰宣告說，凡接受祂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祂就賜給他們權利，成為神的兒女。相信並不單指知識層面上，承認了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救贖工作乃是為了你的緣故；相信真正所指的就是你決定把自己的一生，連同你自己所擁有的一切全

湯瑪凱小組研經中文譯本由美國葡萄園教會所奉獻而完成，旨在提供華人信徒系列性的小組查經，敬請愛惜使用並保持原作的完整。聖經經文出自呂振中譯本，稍有別於眾所熟悉的和合本經文。

都信賴、交託給耶穌基督。我們可以使用高空走鋼索專家 Blondin 的故事來強調其間的重大差別：在他走過許多次跨越尼加拉瀑布上空一千英尺長的鋼索之後，他詢問那些熱情鼓掌的觀眾，他們是否相信他也能夠背著他們當中的一個人走過這條鋼索？當大部分的人全都歡呼相信之後，他逐一地邀請那些觀眾，想要找到一個人敢於讓他背過去；令他大失所望的是，竟然沒有任何人肯如此作。相信耶穌基督的真正意思就是，從今以後你就接受祂住在你裡面，而且讓祂背負著你過完人生的旅途。從今以後你可願意像個小孩子那樣接受基督並且完全信賴祂嗎？請你作一個簡單的禱告如下：

禱告：父神，我全心全意相信耶穌來了是要賜給我那永遠的生命。今日我要信靠祂以及祂在十字架上為我所成就的工作。我一生中犯過罪，也作了許多錯誤的事情。我決意從自己的罪中轉向耶穌基督。感謝祢差遣獨生愛子到世上，並且將我從罪的權勢中拯救出來。我今日就要接受耶穌基督作我一生的主。阿們。

Pastor Keith Thomas.

Email: keiththomas7@gmail.com

Website for free bible studies: www.groupbiblestudy.com